

# 台北市兒少代表

兒童權利與兒少公共參與校園講座  
專案計畫書

# 關於台北市兒少代表

為實現聯合國《兒童權利公約》(The *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, CRC*) 對於保障兒少表意權及被聆聽權 (the Right to be Heard) 之願景，我國立法院於 2011 及 2019 年修正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》要求各縣市政府於其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(兒少委員會)中設置兒童及少年代表，諮詢兒少意見並保障兒少表意及參與權。

台北市政府自 2012 年起定期遴選 15 至 21 名兒少代表參與台北市兒少委員會，並作為台北市政府諮詢兒少意見的重要管道，使兒少不再只是政策的受眾，而成為政策設計的重要夥伴。

# 專案目的

為促進並培養兒少對於《兒童權利公約》所揭櫫之人權及基本自由的認識與尊重，落實聯合國兒童權利委員會《兒童權利公約第一號一般性意見書》揭示之教育目標，並鼓勵兒少就影響其本身之事物自由地表達意見、參與公共事物，培養兒少負責任地參加自由社會的公民素養，台北市第十屆兒童及少年諮詢代表組成「台北市兒少代表兒童權利及兒少公共參與講座專案小組」，期望透過校園宣講深入兒少族群，以《兒童權利公約》之四大原則——「禁止歧視」、「最佳利益」、「生存發展」、「表意及被聆聽權」為主軸，確保兒少對於自身權利的認識，並引導兒少思考公共議題，培養尊重他人權利、參與公共事物的公民素養，促進的共榮、友善、包容的未來社會。

# 實施方式及辦理形式

1. 本專案對象為台北市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學生。
2. 本專案計畫透過各校之講座時間進行宣講，時長為一至二節課(40 ~ 100 分鐘)。
3. 本專案各講座將由一至三名現任台北市兒少代表進行宣講，另有培力單位代表進行督導
4. 本專案講座為公益性質，無須支付任何費用。
5. 本專案講座將提供學生體驗表意之機會，亦歡迎學生於講座過程中舉手發言。

# 講座大綱

為促進並培養兒少對於自身權利的認識, 引導兒少思考公共議題, 並培養尊重他人權利、參與公共事物的公民素養, 講座大綱如下:

- 兒童權利的歷史
- 《兒童權利公約》的目標
- 禁止歧視原則 (Non-discrimination)
- 最佳利益原則 (Best interests of the child)
- 生存發展權 (The Right to Life, Survival and Development)
- 表達意見及被聆聽權 (The Right to be Heard)
- 兒少公共參與
- 回顧 : 我們與 CRC

# 聯絡窗口

台北市兒少代表兒童權利及兒少公共參與講座專案小組

莊睿誠 兒少代表

TEL : 0900-757-796; Email : [chuangsuper@gmail.com](mailto:chuangsuper@gmail.com)

台北市兒少代表兒童權利及兒少公共參與講座專案小組

曾靖傑 兒少代表

TEL : 0963-613-779; Email : [zengjingjie2@gmail.com](mailto:zengjingjie2@gmail.com)

社團法人台北市基督教教會聯合會

曾弘睿 督導

TEL : 02-2346-8070 #203; Email : [crc-blackie@flyingyouth.org.tw](mailto:crc-blackie@flyingyouth.org.tw)